

证券代码：430081

证券简称：五八汽车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北京五八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14 时

结束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16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 号 12 层 1218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关于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4、《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补充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

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7 月 8 日 9 时 30 分-14 时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 号 12 层 1218 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 号 12 层 1218 室公司会议室

2、联系电话：010-82697498

3、传真：010-82699939

4、联系人：何峰

5、邮箱：he.feng@58che.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五八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北京五八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五八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